

以弗所書

【簡介】以弗所為於現在的土耳其

以弗所是亞細亞的一座大城，在地中海東部的愛琴海東岸，位於加斯他河口。它是羅馬帝國的駐防城，又是亞細亞的省會。城內有著名的亞底米女神廟，它是世界七大奇觀之一。後來羅馬帝國秉政時，接納基督教為國教之後，就將這神廟完全毀滅。現今的以弗所城已經荒涼了好幾百年。

有關以弗所教會的開始記載在使徒行傳第十七至十八章的地方。保羅頭一次去以弗所沒有留太久的時間就離開了，後來他安排百基拉與亞居拉夫婦在那裡服事牧養。大約是主後 54 年的時間。之後又有亞波羅也到以弗所服事。當保羅第二次再回到以弗所的時候就留在那裡約有兩年的時間，每天就在推拉奴的學房和以弗所人辯論。保羅的工作做得很有果效，於是引起當地人的攻擊，有銀匠底米丟的反對；有祭司長士基瓦的兒子冒名趕鬼的事，雖然有攪擾，但卻帶來很大的復興。焚燒邪書就高達五萬元保羅兩次到以弗所的時間加起來共有三年多的時間。提摩太也曾在那裡作過監督。

【著書時間】

本書是保羅在羅馬監獄裡寫的，所以也稱為監獄書信(腓立比、歌羅西、腓立門)。時間大約是主後 61-63 年左右。

【著書目的】

以弗所教會中的外邦人與猶太信徒都不少，所以使徒一再強調在主裡不分彼此，都是神家中的人，所以要竭力保守合一的心。信徒們信主了，但還不能活用在生活中，所以有許多的習慣沒有改變，許多的想法作法也沒有改變，保羅就針對實際生活上的問題作了清楚的教導。